



证券代码：002118

证券简称：紫鑫药业

公告编号：2020-040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0年5月13日上午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5月10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会议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由董事长封有顺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瑞祥支行申请延期贷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同意公司在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瑞祥支行办理的50,000万元贷款申请延期，延期期限一年，敦化市康平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柳河县峰岭大健康产业园有限责任公司及封有顺、仲维光、仲桂兰等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相应延长至该笔贷款归还为止，以具体放款日开始计算。

二、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14日